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获准在新三板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9日、2024年1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医药”）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本次挂牌”）。2024年6月17日，广州医药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对其报送的新三板挂牌申请材料予以受理。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日期为2023年12月19日、2024年1月26日及2024年6月17日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挂牌的进展情况

广州医药于2025年4月29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5〕665号），同意广州医药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广州医药申请公开转让并挂牌时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按规定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广州医药挂牌后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广州医药将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挂牌、报备等手续。

广州医药于新三板挂牌后，将仍是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司，不会影响本公司独立上市地位，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次挂牌尚需办理相关手续，挂牌时间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未来本公司将根据本次挂牌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